得勝凱歌（10）得勝死亡

惟獨見那成為比天使小一點的耶穌；因為受死的苦，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，叫祂因着神的恩，為人人嘗了死味。原來那為萬物所屬、為萬物所本的，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，使救他們的元帥，因受苦難得以完全，本是合宜的。因那使人成聖的和那些得以成聖的，都是出於一。所以，祂稱他們為弟兄也不以為恥，說：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，在會中我要頌揚你；又說：我要倚賴祂；又說：看哪，我與神所給我的兒女。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（來二9~15）

羅馬書六章23節說：「罪的工價乃是死。」人違背神的律法、犯罪，結果就是「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」（來九27）人們對待死亡最普遍的一種態度是否認，不願思想這事。這態度不一定壞，除非這人永不肯面對這事實。某些病例中，醫生說，否認死亡可能產生療效，持有一種「我不要死！」的態度，可能會延長生命。另一種對死亡的態度是一笑置之，用一笑置之來隱藏對死亡的恐懼。還有一種是無理的恐懼，它以焦慮的形式挫敗人們的銳氣，或發展成為一種恐懼症，就像一些人畏高、畏人群或畏旅行。這種心理上的畏死症，會挫敗雄心壯志。

希伯來書的作者論到基督藉著十字架的死，打敗了魔鬼的權勢：「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」（來二15）就是指這種過度恐懼的人。一個沒有基督的人，能成為恐懼的奴僕，也成為罪的奴僕、魔鬼的奴僕，因魔鬼掌死權。然而感謝神讓祂的兒子耶穌基督道成肉身，取了血肉之體和我們一樣。耶穌來到地上，遵行父神的旨意卅三年。耶穌是歷史上唯一出生時沒有罪，活著時沒有罪，死時也沒有罪的人。祂存心順服父神，祂知道父神要祂為人捨命，擔當世人的罪。祂知道自己會被出賣，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，被定死罪。祂也知道自己會被交給外邦人，他們會戲弄祂、鞭打祂，將祂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祂會復活（參太廿18~19）。

當死亡逼近時，耶穌禱告說：「父啊！時候到了，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．．．父啊！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，就是未有世界以先，我同你所有的榮耀。」（約十七1、5）然後耶穌和門徒過了汲淪溪去客西馬尼園。「客西馬尼」意即「壓榨出油來」。今日巴勒斯坦最古老的樹，是在客西馬尼園裡的那些橄欖樹。當橄欖收成時，它們被擠扁後加壓，在轉磨的重力下被壓成碎片，以便得到有價值的橄欖油。在客西馬尼園，羞辱、折磨和最終死亡的輪子，把耶穌的心靈壓到痛苦的極點；情緒的煎熬比肉身的煎熬難受得不知多少倍。在客西馬尼園，這個被壓榨之地，主耶穌內心的痛楚是如此強烈，以致祂懇求聖父挪去這苦杯；但祂也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！這杯若不能離開我，必要我喝，就願你的意旨成全。」（太廿六42）

當耶穌禱告時，祂的痛苦極大。聖經說：「耶穌極其傷痛，禱告更加懇切，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。」（路廿二44）醫學字典稱這情況為血汗症（Chromidrosis）。這是人受到極大壓力的狀況下，引起血管膨脹，以致血管與汗腺接觸時便會裂開，滲出帶有血色的汗水。耶穌面對為罪人受咒詛，將與父神分離的苦杯，心裡憂傷，幾乎要死。

耶穌三次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，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。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（太廿六39）因此，客西馬尼園的爭戰就是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無罪的耶穌，要背負全人類的罪孽和過犯，是多麼令人難以想像的事！「神使那無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。」（林後五21）是否有別法可以完成天父的旨意而不飲苦杯呢？這是耶穌所問的問題。然而為了完全順服天父，耶穌甘願接納父神的旨意。一位公義和慈愛的神，除了讓祂兒子喝苦杯，沒有別的方法能解決我們罪的問題。

犯罪的人必須受懲罰。如果神寬恕我們的罪，而不加審判，就沒有公義了。做錯事也不用負責，那麼神就不是一位真正聖潔和公義的神了。如果神只因我們當受審判而審判我們的罪，則任何人都沒有永生的盼望和救恩了──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（羅三23）若耶穌不替我們受刑罰，神的愛也無法提供我們得救的方法。

十字架是解決這可怕情況的唯一方法。萬世的爭鬥達到最高點。一方面，我們的罪被放在那位無罪的基督身上，祂要「穿上」我們的罪孽，猶如人穿上一件骯髒、破爛的舊衣服一樣。而在十字架上，一切的罪惡都受到審判，包括你的罪和我的罪。主是最後的贖罪祭。但另一方面，基督完全的公義，會賜給我們一件潔白無瑕且光明的義袍。

罪在十字架上受審判，神的公義得到滿足了。寬恕和救恩之門被打開，羅馬書三章22節說：「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。」羅馬書三章24節提到罪人「如今卻蒙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穌的救贖，就白白地稱義。」耶穌倚賴父神的恩典，完成救贖大工。希伯來書二章13節說：「我要倚賴祂。」耶穌因著神的恩，為人人嚐了死味，雖然祂為自己的景況掙扎，但祂三次禱告說：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祂要讓父神的旨意成全，這不是一個無可奈何的禱告，而是一個完全信靠、語調堅強的禱告。

耶穌知道自己必須為世人的罪獻上自己的生命，祂也知道這是祂在地上的首要任務，因為祂說：「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。」（可十45）在客西馬尼園，耶穌顯示祂是一個真正的人。在那裡，祂面對順服和不順服的抉擇。祂能體恤我們的軟弱，「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。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祂沒有犯罪。」（來四15）

在耶穌整個工作期間，撒但一直試探耶穌。在曠野，耶穌開始傳道時所受的試探，遠比不上在客西馬尼園所受的試探。耶穌在最後一週所遭受的壓力，使祂最易被敵人擊倒。仇敵想在客西馬尼園置祂於死地，仇敵想引誘祂不順服神，逃避十字架上的死。但耶穌藉著禱告得勝了，祂活著走出客西馬尼園，存心順服父神，把自己交給父神，死在十字架上。耶穌在十字架上，「將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擄來，明顯給眾人看。」（西二15）藉著十字架上的死，主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，釋放了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

耶穌基督復活、升天、坐寶座，得著尊貴榮耀為冠冕。祂是我們救恩的元帥，為我們忍受十字架的苦難而得以完全，祂既得以完全，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。祂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在十字架上，就叫我們這些信靠祂且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因那使人成聖的主，和那些得以成聖的神兒女都是出於同一位父神，所以主稱我們為祂的弟兄姐妹。主是為萬物所屬、為萬物所本的那一位，萬物因祂而有、藉祂而造。祂藉著聖靈將祂的榮耀同在賜給渴慕祂的神兒女，我們天天等候神、追求神自己，被神榮耀的靈充滿，也藉著順服神、遵守神的命令，住在榮耀中，耶穌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。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祂顯現的時候，我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。

曾經在我們中間有一位聖徒孫敏姐妹，她忠心地追求主、順服主，常常活在主榮耀的同在中。但當她最後生病，住在安寧病房時，我去探望她，她告訴我：「我都感覺不到主榮耀的同在。」我安慰她說：「現在你因身體疼痛，疼痛的感覺蓋過了主同在的感覺，你要相信主仍然與你同在。」在基督徒去見主的最後幾天，撒但會企圖盜走他的平安。因疾病或痛苦引起的軟弱或心思的混亂，會使最偉大的聖徒，也有懷疑的時刻。

在美國，有一位最偉大的神學家和聖經學者，在他死前常常打電話給牧師，想得著永遠得救的確據。起初牧師不明白，為何這位合神心意的人和聖經研究者，會對他的得救發生懷疑，後來牧師發覺這個問題並非絕無僅有。這種時候，親人應該預備提供幫助和盼望，但不要引起他的內疚。

《密室》一書的作者彭柯麗（Corrieten Boom）對世人有深遠的影響力，她在自傳中寫道：「痛苦是基督徒見證的試金石。」邁倫德牧師（Pastor Chuck Mylander）在彭柯麗第一次中風後，時常去探望她，有一次牧師見到她為自己的情形而難過。在中風的病人中，懷疑神的同在是司空見慣的現象。

邁倫德牧師取出聖經讀馬太福音第廿八章15~20節。牧師提醒彭柯麗，在20節耶穌說：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」這個應許是給那些獻身完成大使命的人，而她就是這樣一位忠心傳福音的人。這時，彭柯麗容光煥發，滿懷信心地說：常同在！常同在！常同在！當最後的時刻來臨，神的同在必戰勝一切，耶穌復活的生命大能在聖徒裡面必戰勝一切。

有本古書叫《死亡藝術之書》，那位不知名的作者，在書中討論了信徒面對死亡會有的試探，很值得我們思考。

第一，必須保持信心。在臨近生命終結時，疑惑有時會油然而生。不管基督徒在信心旅途中走了多久，有時會有疑惑，就像彭柯麗那樣，有一天忽然生出疑問。我們像小孩子一樣，須得常常被提醒我們是神所愛的，我們是聖潔蒙愛的人（參西三12），主總不撇下我們，也不丟棄我們（參來十三5）。當一個孩子生病時，父母會更加照顧他、陪伴他，天父對祂病中的兒女也是如此。神常與愛祂的兒女同在，直到永遠。

第二，必須避免自暴自棄。魔鬼的另一個詭計，是把過去的罪惡帶回基督徒的心思中。我們已得赦免，無須把過去的罪孽，拉出來重新審判。「眾先知也為祂作見證說，凡信祂的人，必因祂的名得蒙赦罪。」（徒十43）

何況基督藉着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（來九14）

神啊，有何神像你，赦免罪孽，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，不永遠懷怒，喜愛施恩？必再憐憫我們，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，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。（彌七18~19）

我們的罪已投於深海，看不見了，我們靠著主耶穌基督的血，並藉著我們神的靈，心被洗淨，死行被除去了。不要上魔鬼的當，被已認過的罪攪擾，自暴自棄，要相信神的話。哥林多前書六章11節清楚告訴我們：「如今你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並藉著我們神的靈，已經洗淨、成聖、稱義了。」哥林多後書五章17節說：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為此，我們要更多感謝神，儆醒感恩，才能勝過魔鬼的詭計。

第三，必須避免煩躁。當我們年紀老邁、生病、或發生意外而要臥床時，我們應該忍耐，等待最後的終結。寫《人生光明面》的皮爾博士（Dr. Norman Vincent Peale）罹患血癌，來到生命的最後幾個小時。在他的最後一封信中，他寫道：「現在我完全住在『神的房間』裡，人類已知的技術不能延長我的壽命。我是在那人和科學不能到達之處，榮耀地生活和工作，這是神蹟開始之處。如果最偉大的人類技術和聰明才智能夠做到，就不需要神，也就不是神蹟了。神蹟在超出人類才智和可能成就之處開始，這是神的房間！」皮爾博士忍耐著，但存著盼望，一直到他離開世界。

基督徒有天堂的盼望。天堂是神創造的，且是祂擁有的家，是祂寶座的所在，也是祂的指揮總部，從那裡祂發出命令。天堂是耶穌為我們預備的永遠住處，如今耶穌坐在父寶座的右邊。

你們心裡不要憂愁；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。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；若是沒有，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。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，我在哪裡，叫你們也在那裡。（約十四1~3）

父神愛我們，耶穌也愛我們，神渴望與人永遠同住。神曾在會幕向人顯現，也曾顯降在所羅門的聖殿中。但神的心並不滿足，神和耶穌為我們預備了天堂，時候一到，耶穌基督會來接我們到祂那裡去，永遠與祂同住。天堂是聖潔的，因此，沒有被耶穌寶血洗淨的罪人不能進去。天堂是一個美麗、奇妙的地方，帶給聖徒的幸福是這個世界所找不到的。

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；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，海也不再有了。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，預備好了，就如新婦妝飾整齊，等候丈夫。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：「看哪，神的帳幕在人間。祂要與人同住，他們要作祂的子民。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。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；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有悲哀、哭號、疼痛，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。」坐寶座的說：「看哪，我將一切都更新了！」又說：「你要寫上；因這些話是可信的，是真實的。」祂又對我說：「都成了！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；我是初，我是終。我要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。得勝的，必承受這些為業：我要作他的神，他要作我的兒子。惟有膽怯的、不信的、可憎的、殺人的、淫亂的、行邪術的、拜偶像的，和一切說謊話的，他們的分就在燒着硫磺的火湖裡；這是第二次的死。」（啟廿一1~8）

天堂在啟示錄被稱為新天新地、聖城新耶路撒冷。天堂沒有海。海代表一種神祕、未知與黑暗，通常沉入海裡，最清澈的海大概100公尺以下就變成黑暗的了。而天堂是光明的，不再有黑暗；在那裡不再需要人來解說或講道，也不需要再滿臉困惑地問這問那，因為你將全知道，如同主知道我們一樣。我們將與主面對面，真理也將顯明在我們眼前。天堂是一個處處有神同在的地方，天堂是神與祂寶愛的子民同住的地方。天堂裡不再有眼淚，不是因為欲哭無淚，而是天堂裡不再有悲哀、哭號、疼痛，也不再有死亡。死亡與陰間被扔在火湖裡，這是最末了所毀滅的仇敵（參林前十五26）。住在天堂的人永遠年輕、永遠健康、永遠活著，戰勝了死亡。天堂裡一切都是新的，坐寶座的說：「我將一切都更新了。」天堂是新天新地，所有的東西都是新鮮的，事物常新，東西不再變舊，人不再變老，都閃耀著榮耀的光輝。在天堂的人與智慧和知識的源頭──神自己接觸，因此才智會變得完全。

神說：「都成了！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。」神是阿拉法（希臘文第一個字母），是俄梅戛（希臘文最末了的字母），換句話說神是創始成終的那一位。神是初，一切都是由祂開始的；神是終，神必達成目標。神的最終目標是要得著一班渴慕神的得勝者，與祂永遠同住在天堂。為了得著渴慕神的人，神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。渴慕神的人渴慕神自己，天天來到神面前，用單純的信心，白白領受生命泉的水，享受神自己。神的自己、神的活水、神所有的一切都是渴慕者的產業，他們活在地上時渴慕神，生病時渴慕神，面對死亡時渴慕神，渴望離開身體，與神永居天堂。

而那些因著膽怯而不信耶穌、不順服神的人，行可憎之事卻不悔改的人，殺人或恨人到底的人，婚前搞性關係，婚後搞婚外情、同居等淫亂之罪的人，還有行邪術和巫術、拜偶像、說謊不悔改的人，他們的產業是燒著硫磺的火湖，永遠住在地獄，那裡的火是不滅的，人永遠在火中受折磨，這是第二次的死，是永死。先知以賽亞說：「他們必出去觀看那些違背我人的屍首；因為他們的蟲是不死的；他們的火是不滅的；凡有血氣的都必憎惡他們。」（賽六十六24）

天使又指示我在城內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，明亮如水晶，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。在河這邊與那邊有生命樹，結十二樣果子，每月都結果子；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。以後再沒有咒詛；在城裡有神和羔羊的寶座；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，也要見祂的面。祂的名字必寫在他們的額上。不再有黑夜；他們也不用燈光、日光，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。他們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（啟廿二1~5）

天堂有神和羔羊的寶座。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一道明亮如水晶的生命河，使河邊長出生命樹、長出醫治葉、結出生命果。曾經在伊甸園裡也有生命樹，但亞當和夏娃沒有順服神，失去了生命樹，神設立了轉動發火燄的劍和基路伯，把守生命樹的道路。後來摩西所造的會幕裡有至聖所和聖所，是用繡著基路伯的幔　子隔開，表明通往至聖所的路尚未打開，直到基督在十字架上，大聲喊著說：「父啊！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。」殿裡的幔子從當中裂為兩半，開了通往至聖所、通往生命樹的道路。那些藉基督的寶血洗淨自己衣服的人有福了，可得權柄到生命樹那裡，享受醫治葉、生命果和生命水，這是我們今天在聖靈裡就可以享受的福分。

啟示錄廿二章3節說：「以後再沒有咒詛。」加拉太書三章13節說：「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，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。」基督上十字架替我們受咒詛，將一切咒詛除去，化成祝福。天堂是一個沒有咒詛的地方，住天堂的人都想祝福別人，心與口都發出祝福。彼得說：「你們都要同心，彼此體恤，相愛如弟兄，存慈憐謙卑的心。不以惡報惡，以辱罵還辱罵，倒要祝福；因你們是為此蒙召，好叫你們承受福氣。」（彼前三8~9）作個祝福別人的人，口出恩言像耶穌，這是我們所蒙的呼召，可以承受天堂一切的福氣。

啟示錄廿二章3~4節說：「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，也要見祂的面。祂的名字必寫在他們的額上。」那些拜獸像、拜魔鬼的人，有獸的名字或獸的數目寫在他們的額上，證明他們是屬獸的。而住天堂的人有神的名字寫在他們的額上，表明他們是屬神的，所以他們可以隨時隨地與神見面，瞻仰神的榮美、聆聽神的指示，去事奉神、服事人。在地上我們就要學習注視神、傾聽神，按著神的心意事奉。

啟示錄廿二章5節說：「不再有黑夜；他們也不用燈光、日光，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。他們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」在天堂，是沒有黑夜的。在地上，我們把黑夜與黑暗的人事物聯想在一起，黑夜和黑暗令人心生恐懼。在天堂不再有黑夜，不再有恐懼。我們不需要安裝門鎖、護窗鐵條、或防盜系統；每一件產生恐懼的事都已除去。我們在黃金街行走時，不用擔心轉彎處有潛伏的危險。天堂毋須燈光或日光，因為神是我們的光，神的榮耀光照天堂，充滿天堂。今天我們活在地上要天天活在榮光中，行在光明中，預備自己那日合適居住在充滿神和羔羊的榮光之天堂，與神一同作王掌權。

牆是碧玉造的；城是精金的，如同明淨的玻璃。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飾的：第一根基是碧玉；第二是藍寶石；第三是綠瑪瑙；第四是綠寶石；第五是紅瑪瑙；第六是紅寶石；第七是黃璧璽；第八是水蒼玉；第九是紅璧璽；第十是翡翠；第十一是紫瑪瑙；第十二是紫晶。十二個門是十二顆珍珠，每門是一顆珍珠。城內的街道是精金，好像明透的玻璃。（啟廿一18~21）

天堂的牆是碧玉造的，有碧玉和許多寶石作根基，城的光輝好像碧玉，明如水晶。那些被耶穌的寶血洗淨，單單愛耶穌和耶穌的旨意的純淨聖徒，他們裡面沒有虛謊和詭詐、透明如水晶、明淨如玻璃，因此合適居住在天堂，走在如明透玻璃的街上。這些人在地上歷經熬煉，宛如寶石在地裡長期被壓縮，他們在熬煉中不發怨言，堅心倚賴主、順服主，憑信將自己交在主的手中，叫他們的信心既被試驗，就比那被火試驗，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，不但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讚、榮耀、尊貴，而且成為天堂城牆的根基，他們身上發出寶石般的光耀。

漢密爾頓（Patrick Hamilton）是一位年輕的蘇格蘭人，他被判處死刑時只有廿四歲。當他將被綁在木架上燒死時，他把外衣脫下交給他的僕人說：「這件衣服在火中對我毫無幫助，但對你卻有點用處。」其中一位行刑的人揶揄他，要他否認神，但他回答說：「邪惡的人，你知道我沒有犯罪，我不過是為神的真理受苦而已。」當火被點燃後，這位年輕的殉道者大叫：「主啊！黑暗籠罩大地還有多久呢？你容忍人類的殘暴要到幾時呢？」火焰快吞滅他時，他像聖經中的司提反那樣禱告說：「主耶穌啊，接收我的靈魂！」主耶穌接收了一顆寶石，發出榮耀的光輝。

卡紀爾（Donald Cargill）是蘇格蘭大迫害歷史中的一顆明星。他被政府判決是「一名最具煽動力的佈道家，是一個惡毒和盲信的陰謀分子」，被判處上斷頭台。他在刑具前，說出了一番感人肺腑的話，儘管傳說當時鼓聲齊鳴。他說：「現在是接近我得冠冕的時候了，我肯定會得冠冕。我稱謝神，也渴望你們全都稱謝那位帶我來到這裡，讓我戰勝魔鬼、人和罪惡的主．．．他們再也不能傷害我了。我寬恕所有錯待我的人，也求神幫助他們知道自己的職責．．．務要讀聖經並傳道，禱告並相信。我向飄蕩、責罵和受苦說再見，迎向說不出來的喜樂和豐盛的榮耀。」

當馬丁路德（Martin Lurther）臨死時，他重複三次說：「我把我的靈魂交在你的手裡！真理之神啊，你已救贖了我。」

約翰．彌爾頓（John Milton）的臨別贈言是：「死亡是開啟永恆之宮的偉大鑰匙。」

臨終前的盧．華萊士（Lew Wallace），這位《賓漢》（Ben Hur）一書的作者，從他的嘴唇中說出一句主禱文來：「願你的旨意成全。」

我不知道我們是否會為主殉道，但今日世界各地都有人為基督的緣故，忍受殘酷的迫害。我們必須為他們和我們自己禱告，求神在我們垂死時，賜下恩典給我們，忍耐直到最後，滿有把握地等候即將到來之神的榮耀與天堂的福分。忍耐是基督徒身上最後被成全的美德，我們忍耐著與神合作，耐性等候神，直到神將我們製作成寶石，發出神榮耀的光輝。

在我們死前有兩個基本的問題，一定要得到解決。第一：「我已準備好了嗎？」若你不能肯定，最好從今天開始好好聚會、認真追求主、勤讀聖經，預備自己。或許有人現在正患病和受苦，從未經歷過神同在的確據，也沒有與主有個人的關係，從而得到平安和安全感，更沒有把握能戰勝死亡，進入天堂，你必須正視這些問題。再沒有什麼人生問題，比你個人與神有好的關係，得著能上天堂的永恆救恩，更為迫切和重要了。

人真的能知道──確實地知道去世時會去天堂嗎？是的，確實能知道。那麼人當做什麼，才能確實知道呢？首先，你一定要承認你是一個罪人，向神認罪，神是公義的，是信實的，必要赦免你的罪。有一件事會把你拒於天堂的門外，就是你的罪。聖經說：「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（羅三23）神是純潔且神聖的，因為我們都是罪人，我們沒有權利進到聖潔的神面前。不管我們多好，我們永遠不能好到可以靠自己的功勞進天堂，因為神的標準是完美的。我們需要悔改──轉離我們的罪惡，承認我們的不完全和不像耶穌的地方。

再者，你必須單靠基督、信靠耶穌，從祂得到救恩。耶穌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，是我們永不能為自己做到的事。耶穌沒有罪──但當祂死在十字架上時，祂代替了你和我的罪。我們應得神的審判，但基督願意為我們的罪受刑罰──受死。因為祂愛你，祂願代替你受死。現在神白白的賜給你在基督裡的寬恕和救恩。「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；惟有神的恩賜，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，乃是永生。」（羅六23）神藉著主基督耶穌賜給我們永生──永遠的生命。

你個人怎樣接受基督和祂的救恩以及永遠的生命呢？聖經說：「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。」（約一12）請注意這節聖經說，我們要「相信」和「接待」耶穌基督。我們要相信耶穌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，而且從死裡復活，所以我們能得救並得到復活的生命、永遠的生命。我們要個別地接受耶穌進入我們的心中，神已為我們能得到救恩和永生完成了一切，祂所賜的救恩和永生是禮物。但正如接受禮物一樣，我們必須願意接受，才能得著。

現在我邀請你作個禱告，求耶穌基督寬恕你，並邀請祂進入你的內心，作你生命的主宰和救主。讓我們閉起眼睛來禱告：「主耶穌啊！我知道我是一個罪人，需要你的寬恕。我相信你為我的罪而死，我要離開我的罪惡，我現在邀請你進入我的內心和生命中。我要信靠你作我的救主，也作我生命的主宰，求你掌管我餘下的生命年日，賜給我復活的生命、永遠的生命，奉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！」

第二個基本問題是：信耶穌之後，當怎樣生活呢？當然不是什麼都不做，只等著上天堂，除非你已病入膏肓，動彈不得，只能在床上不住地呼求主、禱告主、仰望主、感謝讚美主。在你去天堂之前，你是否把你的生命，投資在那些有永恆價值的事情上呢？你在地上如何建造自己的生命工程呢？

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，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。若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、草木、禾稭在這根基上建造，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，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，有火發現；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。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，他就要得賞賜。人的工程若被燒了，他就要受虧損，自己卻要得救；雖然得救，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。（林前三11~15）

人們要作一個工程，必須先立根基。我們生命工程的根基是耶穌基督。我們利用在地上的生命年日，竭力追求耶穌基督，常常被主的榮光充滿；我們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地順服耶穌，遵守主的命令，例如常常喜樂、不住地禱告、凡事謝恩、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、愛神並愛人如己，就是用金、銀、寶石建造自己生命的工程。如果一個人平時不多多禱告、不常常喜樂、不常常感謝讚美神，等到生大病、臨終前怎麼有可能這麼做呢？他生命的工程會被燒掉，雖然得救，但得不到賞賜。天堂的門是珍珠門，美麗的珍珠令人讚嘆！珍珠預表清心，預表純淨的心靈，只有清心的人才能通過天堂的珍珠門，進入充滿神榮光的天堂。以賽亞書六十章18節說：「稱你的門為讚美。」珍珠門也是讚美門，天堂的門是讚美門，懂得獻上讚美祭的人，才會進入天堂。天堂的人不發怨言，天堂充滿讚美的歌聲。一個真正被聖靈充滿的人，會具有不斷讚美的性格，時刻力求能感謝讚美神，成為得勝者，那日要得神的賞賜。

所以，我們時常坦然無懼，並且曉得我們住在身內，便與主相離。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着信心，不是憑着眼見。我們坦然無懼，是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住。所以，無論是住在身內，離開身外，我們立了志向，要得主的喜悅。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。（林後五6~10）

基督台前的「台」，希臘字是βῆμα，這是在奧林匹克運動場中的裁判席，也就是審判官坐的席位，不是要懲罰比賽的人，而是要頒發獎品給優勝者。基督徒站立在基督臺前的用意，是為了要按照他們的追求和順服（包括所作的一切）得獎賞，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。

當基督再來時，每一位基督徒都會站立在基督台前，不是當觀眾，而是被裁判的人。成億的信徒站在那裡，按邏輯是難以想像的。但有一件事是肯定的，就是我們全部都要報到。

在基督台前要舉行頒獎典禮。那時，每一位信徒都會因他的追求和本身所行的得到獎賞。新約聖經稱這些獎賞為「冠冕」。無疑我們會驚奇地發現某些人得到冠冕，某些人卻得不到──他們信耶穌且得救了，因此得進天堂，但雖然得救，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；火試驗他的生命工程，結果生命的工程被燒，無一存留。在地上我們如何追求主、如何遵行主的旨意，有一天都會顯明出來。耶穌知道我們的心思和真正的意向，以及我們在明處、在暗中所做的一切。

葛理翰的岳父鍾仁溥醫生說：「只有那些準備好面對死亡的人，才真正預備好去面對人生。」我們的人生要踏在渴慕主、追求主與順服主、遵守主命令這二條屬靈的軌道上，活在榮耀中，直到生命的末了，進入更大的榮耀。讓我們一無掛慮，不要為明天憂慮，儆醒感恩，常常讚美主，追求主自己。我們要時時刻刻力求能夠讚美，這樣會使我們的重擔脫落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前面的路程，而且使我們無論在任何景況中都可以得勝，大唱得勝凱歌。